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25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上述董事会、监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均获得全票通过。公司决定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3,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无锡先导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727 号）核准，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7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1.21 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6,057.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3,152.73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2,904.27 万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15 年 5 月 11 日对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5〕9774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6,882.12 万元（含置换前期预先投入部分），其中本年度公司共使用募集资金 480.26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598.85 万元，前期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 5,800 万元，总计可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为 33,280.97 万元。总计可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32,904.27 万元的差异金额为 376.70 万元，系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三、历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 7,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

金 5,8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于 2017 年 4 月 20 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及期限

由于公司自上市以后，锂电池行业正处于需求上涨时期，公司的锂电池设备业务规模不断拓展，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持续增加。为了满足日常经营需要，弥补日常经营资金缺口，同时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求及财务情况，公司决定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3,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计划使用专户资金情况如下表：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万元）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河埒支行	280101880****2162	1,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区支行	106350010****8877	2,000.00

五、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原因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为公司减少利息负担。本次使用 3,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 4.35%（金融机构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计算，可为公司节约财务费用约 130.50 万元。另外，因公司经营规模扩大，主要客户投资扩产的速度加快，应客户要求公司需提前进行大量备货，导致流动资金的需求量大幅增加。因此，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解决公司暂时的流动资金需求，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营效益。

六、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其他说明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行为。同时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做好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使用工作。若募集资金项目因发展需要，实际实施进度超出预期，公司将随时利用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及时归还，以确保项目进度。同时，公司将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证券投资，暂时补充的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日常经营使用，不得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

七、相关审议程序

1、董事会、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审议情况

2017年4月2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3,0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17年4月25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3,0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3,0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民生证券经核查后认为：本次先导智能拟将3,0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已经过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同意意见。该事项履行了相应的审议程序。

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先导智能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的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

本次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的有关规定。

先导智能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所述，民生证券认为，先导智能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具有合理性、必要性，有利于保护投资者利益，并使股东利益最大化。保荐机构同意先导智能实施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八、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署的《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经与会监事签署的《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签署的《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 4、保荐机构签署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 特此公告。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25日